

2020年3月30日

ข่าวเผยแพร่ทางเว็บไซต์

## 盤銀緊急推出特別措施 與客戶共度時艱

盤谷銀行根據泰國國家銀行政策，於疫情擴散的緊急時期推出，無論是降低償債最低標準，還是暫緩償債為期三個月等多項措施，幫助中小型客戶。並對遭受新冠肺炎直接影響的客戶予以特別支持，力保不出現呆賬，影響未來信貸取得機會。

3月1日泰國國家銀行宣佈一系列援助尚未出現呆賬的信貸債務人的措施，並要求各商業銀行予以配合。盤銀董事資深執行副總裁素汪·亭沙提表示，銀行深刻瞭解民眾和企業主遭遇的困難，故此推出特別措施，著重幫助小宗信貸客戶、中小企業信貸客戶等債務人，著眼於放鬆信貸償還條款，暫緩本金及利息償還，旨在幫助客戶減輕因受新冠肺炎（COVID-19）疫情影響而產生的壓力，緩減焦慮緊張情緒。相關措施將於2020年4月1日正式實施，具體如下：



### 1、信用卡客戶

- 將分期償還金額下限自原來的10%下調至5%，自2020年4月1日賬單週期開始實施，時限2年。自動適用於每一位持有盤銀各類信用卡的客戶，無需另行向銀行提出個人申請。
- 就業於酒店、旅遊、航空及相關行業，因政府宣佈暫停服務而直接受影響者，或月收入低於30,000銖的客戶，可申請特別幫助，下調利率至12%，客戶須通過各類渠道向銀行提交個人申請。

### 2、分期付款（Installment Loan）類個人信貸客戶

- 可登記暫緩償還本金及利息，為期3個月，客戶須通過各類渠道向銀行提交個人申請。

### 3、住房貸款客戶

- 獲批貸款額不超過300萬銖的住房貸款客戶，可登記暫緩償還本金（僅支付利息），為期3個月；視各客戶實際情況研究決定調整利息，以緩解客戶的擔憂情緒。客戶須通過各類渠道向銀行提交個人申請。

### 4、中小企業貸款

- 獲批貸款額度不超過2,000萬銖的中小企業客戶，可登記暫緩償還本金（僅支付利息），為期3個月；視各客戶實際情況研究決定調整利息，以降低客戶的擔憂情緒。客戶須通過各類渠道向銀行提交申請。

盤銀董事資深執行副總裁素汪·亭沙提還表示，盤銀將盡快實施上述措施，緩解客戶的困難，著重於盡可能使更多客戶獲益，使直接遭受較嚴重影響者獲得幫助。

至於銀行批准予以多種貸款者，可以依據上述條款在各不同種類的貸款方面申請幫助，客戶可以通過銀行網站相關網頁提交申請，即：



<https://www.bangkokbank.com/COVID19-Update>，或掃描附上的QR碼，或通過盤銀各分行及業務辦事處辦理申請，自2020年4月1日至6月30日。至於未受到疫情嚴重影響或有能力償還貸款者，可以繼續使用銀行服務，並照常償還各類貸款。

欲瞭解更多詳細資料，敬請關注盤谷銀行通過各種渠道傳播的消息，其中包括：銀行官網 [www.bangkokbank.com](http://www.bangkokbank.com)、盤谷銀行的 Line Official，或磨鑾服務電話 1333 或 0 2645 5555。